

聚焦党的二十大

非凡十年 云南答卷

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云南全省上下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狠抓责任、政策、工作落实，“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水平持续提升；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持续改善；发展动力和发展能力持续提高，脱贫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本报美编 王超 制图

村容美产业旺 乡村振兴入画来

本报记者 王淑娟

全省易地扶贫搬迁脱贫劳动力实现转移就业 **53.44万人**
占搬迁劳动力总数的 **92.6%**

2.83万个新型经营主体与
116.58万脱贫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

精准制定 **198万户**
796.7万人的三年增收措施

52家中央定点单位、**290家**省级定点单位压实帮扶责任

巍山县东莲花村荷花盛开 本报通讯员 张树禄 摄

接续推进乡村振兴

今年3月，全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暨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帮扶县工作推进会在云南召开。国务院副总理胡春华对云南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成效尤其是云南省紧紧围绕促进贫困人口增收这条主线，分类施策、分层逐步解决的做法给予了充分肯定。

云南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开了好局，这得益于我省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持续压实政治责任。省委、省政府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为全省第一位的责任、第一

位的工作、第一位的任务来抓。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分别挂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最重的会泽县、镇雄县，43名省级领导分别挂联57个国家和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今年以来，在深入一线充分调研督导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基础上，省委、省政府先后召开考核发现问题整改会、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现场会等，全力推动责任、政策、工作落实。52家中央定点单位和290家省级定点单位持续压实帮扶责任，帮助脱贫地区持续加快发展。

针对国家考核评估发现的问题，我省坚持整改工作与巩固脱贫成果推进乡村振兴同部署、同督导、同推进、同考核，把解决突出过程变为推动工作的过程。针对12项问题制定36条整改措施，建立问题、措施、责任、时限和销号5个清单。对国家挂牌督办的巩固脱贫成果任务重、难度大的东川区、大关县，在已有省级领导挂联的基础上增加挂联，加强督导，推动整改。省纪委监委10个调研督导组深入省级相关部门、一个州（市）开展蹲点调研督导，强化整改工作。省乡村振兴

局牵头开展整改督导调研，有力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

截至目前，12项问题已完成整改10项，2项需要长期坚持的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效。如大关县紧盯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工作的不足，查找8个方面影响收入问题，制定15个整改措施，目前已完成整改6个问题，2个问题建立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做到老问题逐一销号清零，新问题发现一个马上解决一个，不留“硬伤”、不留“后遗症”。

致富路上有奔头



独龙江群众分拣草果 供图

振兴的道路上，云南各地助力脱贫群众持续增收的案例数不胜数。

近年来，我省坚持把促进脱贫群众持续增收作为鲜明导向，制定实施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三年行动方案，着力推动

“六个一批”增收重点工作落细落实。通过集中大排查，精准制定了198万户796.7万人的三年增收措施，建立完善云南省脱贫人口收入监测系统，实现全省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收入变化、增收目标实现等情况实时监测、调度推进。坚持多措并举促进稳岗就业，全省脱贫劳动力和监测对象转移就业339.84万人，超年度任务19.84万人，其中省外就业111.07万人，超年度任务8.07万人。

深入实施“雨露计划+”就业促进行动，探索“出校门、进工厂、优质高效就业”的职业教育促增收新模式。围绕帮助脱贫群众融入产业链促进产业发展，2.83万个新型经营主体与116.58万脱贫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新发放小额信贷42.7亿元，贷款余额184.4亿元，覆盖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49.2万户。村级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5万元以上的行政村达13034个、占95%。截至今年6月底，全省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人均纯收入为11459.91元，占2022年人均收入目标的76.90%。

美丽乡村聚人气



镇康县七彩田园核心区 本报通讯员 李丽君、宿春福 摄

产业发展共融、现代时尚与传统民俗结合。

从稳扎稳打抓实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和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厕所革命等，到坚持不懈推进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我省美丽乡村建设有了更多的内涵。特别是在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方面，我省切实把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任务，完善配套设施，提升公共服务，强化社区治理和社会融入。全省易地扶贫搬迁脱贫劳动力实现转移就业53.44万人，占搬迁劳动力总数的92.6%。今年安排后续产业帮扶资金10亿元、以工代赈5.88亿元、以奖代补5000万元，推动搬迁脱贫群众“搬得出、稳得住、能就业、逐步能致富”，让美丽乡村聚集人气。

>故事

东西部协作山海情深

7月28日，普洱市澜沧拉祜族自治县的拉祜族群众得知“上海县长”张辉要走，特意赶来机场为他送行，还唱起了自创的拉祜歌曲《实在舍不得》。伴随着绵延悠长的旋律，张辉含泪与拉祜老乡一一拥抱，临行前向大家深深鞠了一躬才转身离开。

这动情的一幕是云南东西部协作中的感人故事之一。7月29日，包括张辉在内的第十一批84名援滇干部集体离滇返沪，留下了跨越山海的深厚情谊。

这样的故事在云南还有很多。多年来，上海已向云南派出12批援滇干部。

自2021年4月8日全国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推进会确定了调整结对关系后，上海市接过广东省对口帮扶昭通市的接力棒，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坚持和完善东西部协作工作重大意义，把东西部协作作为国家重大战略部署来抓，践行共同富

裕的庄严承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乡村振兴、区域发展都离不开产业，而产业培育一直是昭通发展的短板弱项。

广东省帮扶期间，在昭通援建了高原特色产业园区、智慧物流园区、竹产业园区、服装加工、电子元器件加工等产业园区项目。上海市加入帮扶昭通市行列后，着眼推动区域发展大局，聚焦补齐产业园区短板弱项，坚持久久为功，继续给予产业园区发展支持。

2022年上海市投入产业园区培育资金2.5亿元，占上海市级援助资金的45%。

苹果一直是昭通群众增收的“金果果”。未来5年，上海市将持续发挥大流通、大市场的优势，全面打通昭通特色农产品产供销链条，将昭通绿色生态、特色鲜明、品质稳定的区域品牌农产品源源不断地引入上海市，成为受到市民喜爱的“明星产品”。

本报记者 王淑娟

>声音

打赢脱贫攻坚战后，云南把增加脱贫群众收入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最根本的措施。今年制定实施了《云南省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千方百计增加脱贫群众收入，从根本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紧紧围绕三年行动方案的落实，我省聚焦通过农业产业提档升级带动、发展乡村旅游、提升劳动力技能、促进分工分业、盘活资产、加大政策性转移支付力度等“六个一批”增收措施，突出提升人的素质和提高产业水平、就业能力。

——省乡村振兴局党组书记、局长黄云波

我省发改部门创新性采取田园综合体这一模式有效落实乡村振兴，高质量出台意见，提供有力政策支撑。通过田园综合体创建，探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新机制，探索一条资源变资产、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的新路径，探索一个现代与传统融合、自然与人文交融的乡村振兴新模式。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徐绍文

产业兴旺是乡村振兴的基础保障，产业扶贫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根本之策。党的十八大以来，我省狠抓产业扶贫、产业培育壮大、经营主体带动、科技培训服务、返贫风险防范等关键措施，全力推动贫困地区特色农业产业发展，积极探索出了一条产业有特色、帮扶有机制、增收有渠道、发展可持的农业产业扶贫新路子。

——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张杰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关键在农民增收。党的十八大以来，我省在就业帮扶促增收、技能帮扶强素质、社保帮扶保生活、人才帮扶助发展方面，靶向施策、精准发力。目前，针对乡村振兴急需人才，高校毕业生面临就业难的问题，我省通过企业“有补贴”、个人“有奖补”、能力“有提升”、创业“有支持”等措施，对大学毕业生到乡村振兴领域创业提供资金和服务支持。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副厅长石丽康

本报记者 王淑娟 整理



河口县南溪村辣椒种植产业 本报记者 刘宇丹、通讯员 吕娜 摄